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六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21日以送达、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4月7日在深圳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8人。董事陈晖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董事梁培荣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董事局主席袁汉源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，表决情况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设立深圳金叶万源研发中心有限公司(暂定名)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00万元人民币作为注册资本，设立深圳金叶万源研发中心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最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名称为准），整合并完善公司的产品研发体系，加强公司烟标印刷产业的研发设计能力和核心技术竞争力，促进公司烟标印刷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；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全权办理该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。

董事陈晖先生认为，研发中心设在深圳，人员、房租等一切费用较大，项目未经评估，效果如何不得而知，投反对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设立研发中心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同意 8 票，反对 1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二、《关于设立陕西金叶教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注册资本，设立“金叶教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最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名称为准）”，由该公司发起设立公司教育产业投资基金，并负责现有教育产业的整合及新教育产业项目的投资与运营；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全权办理该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。

董事陈晖先生认为，公司设立教育子公司的投资理由不充分，未见可行性分析相关资料，投反对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设立教育产业投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同意 8 票，反对 1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一七年四月八日